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2017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霞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8月1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7-023）。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公告编号：2017-025

2017年8月17日